

**中国共产党广州市天河区委员会政法委员会
2017 年部门预算补充公开内容**

二〇一八年五月一十四日

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预算表（按经济分类科目）

表1

单位名称:中国共产党广州市天河区委员会政法委员会

单位:万元

部门预算经济分类			2017年预算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类	款		
1	2		
4			
合计			1,969.70
301		工资福利支出	1,181.74
301	01	基本工资	130.00
301	02	津贴补贴	370.00
301	03	奖金	20.24
301	04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144.50
301	99	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517.00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290.10
302	01	办公费	125.00
302	16	培训费	24.00
302	17	公务接待费	2.50
302	28	工会经费	32.00
302	29	福利费	64.00
302	31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9.60
302	39	其他交通费用	33.00
30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497.86
303	02	退休费	100.00
303	07	医疗费	17.50
303	09	奖励金	0.36
303	11	住房公积金	127.00
303	13	购房补贴	176.50
303	99	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支出	76.50

项目绩效目标表

表2

单位名称:中国共产党广州市天河区委员会政法委员会

单位: 万元

单位名称	项目名称	项目属性	项目起止时间	2017年项目预算金额	项目内容及资金支出情况	项目绩效目标	项目主要绩效目标
中国共产党广州市天河区委员会政法委员会	来穗人员“融合行动计划”专项工作经费	新增项目	2017年6月至2018年3月	90.00	天河区2017年来穗人员融合行动计划专项工作购买社会服务，服务时量为7000-8400小时，具体包括：1.“雁临金穗、圆梦天河”来穗人员子女假期关爱服务，2.“圆梦天河”来穗人员融合课堂，3.“圆梦天河”来穗长者关爱服务，4.“圆梦天河”来穗人员关爱文艺汇演。根据与服务供应商签订合同的付款方式和付款时间支付服务费用，预算在合同签订后支付60%服务费，在完成项目默契评估且评估等级为合格以上的，支付40%服务费。	实现我区广大来穗人员“上岗有培训、劳动有合同、子女有教育、生活有改善、政治有参与、维权有渠道、生活有尊严”，有效促进来穗人员“本人融入企业、子女融入学校、家庭融入社区、群体融入社会”，构建政府、企业、社会及来穗人员共同参与融合新格局，全面夯实平安有序、和谐稳定及可持续发展社会根基。	（1）服务人次目标：年度服务社区来穗人员2000人次，其中，“圆梦天河”来穗长者服务专项服务来穗长者200人次，“雁临金穗、圆梦天河”专项服务来穗亲子400人次，“圆梦天河”来穗人员融合课堂服务来穗人员1000人次，“圆梦天河”来穗人员关爱文艺汇演服务来穗人员400人次； （2）服务成效目标：参与服务的来穗青少年对天河区文化的了解明显增加，参与服务的来穗长者比之前留在天河区生活的意愿更强烈，参与服务的艰苦行业来穗人员比之前更加认同天河区的服务，参与服务的来穗人员对各项政策更加了解、学习到专业就业技能、了解到创业政策、学习到创业技能并能成功开始创业； （3）社会影响力目标：年度内不同服务被市级以上平面媒体报道3次以上。

备注：1、“项目属性”栏可选以下三类：新增项目、持续项目、跨年度项目；

2、“资金支出方向”请按经济分类科目填写，如会议费、培训费、办公费等；

3、“项目主要绩效指标”请填写三个以上关键指标的内容及预计完成值，如：体育场馆开放率达到70%。

部门预算项目支出预算明细表

表3

单位名称:中国共产党广州市天河区委员会政法委员会

单位: 万元

科目			单位编码	项目名称 (项目类别)	项目说明	项目绩效目标	2017年预算
类	款	项					
1	2	3	4	5	6	7	8
				合计:			2,980.00
				中国共产党广州市天河区委员会政法委员会			
201	36		062001	中国共产党广州市天河区委员会政法委员会	用于天河区委政法委及4个合署办公部门开展职责业务和专项工作	保密项目	1,861.00
201	36	02	062001	政法委合署办公部门政府采购办公设备	用于购置办公设备	改善工作环境	22.10
				广州市天河区来穗人员服务管理局			
201	99	99	062001	出租屋流动人员管理专项经费	用于出租屋、流动人员管理工作	补充开展天河区来穗人员积分制管理服务工作的。	2.15
201	36	99	062001	来穗局开展经常性业务职能工作经费	用于开展全区来穗人员和出租屋服务管理工作	开展出租屋管理员队伍培训管理,做好来穗人员和出租屋相关政策宣传,落实天河区来穗人员积分制管理服务工作的,排查治理出租屋安全隐患,做好来穗人员服务和出租屋管理的课题研究。	250.00
201	36	99	062001	来穗局天河区来穗人员“融合行动计划”专项工作经费	用于天河区2017年来穗人员融合行动计划专项工作购买社会服务	为来穗务工人员和自己家中“小金雁”、来穗长者搭建沟通桥梁,增进情感交流;帮助“小金雁”及来穗长者通过发现天河的美景,增强对天河区的归属感和认同感;通过活动,向公众传递关爱来穗务工人员及其子女志愿活动正能量;对需要来穗学习和帮助的来穗务工人员开展专题的来穗人员融合课堂。	90.00
201	36	02	062001	来穗局流动人员信息系统服务器升级改造改造项目租金	用于支付服务器升级改造项目第5期租金	通过对天河区流动人员信息系统服务器的租赁升级,以及对旧设备的改造利用和原数据库的优化,高标准地提高系统硬件性能,加强数据的整体处理能力,提升信息系统业务办理的稳定性和快速性,满足天河区未来五年的业务发展需求。	9.86
201	36	02	062001	来穗局流动人员移动管理信息系统建设项目	用于支付信息系统建设项目第3期款项	依托目前已有的流动人员信息管理系统,结合移动客户端,采用离线收集技术,实现对流动人员、出租屋、居住证和有关企业的信息的离线、移动式收集,大大提高对出租屋管理员的管理绩效。	13.40
				广州市天河区社区网格化服务管理中心			
201	36	99	062001	全区网格化服务管理工作专项业务经费	用于社区网格化服务管理协调、指挥、督办、考核等工作,全区网格员队伍建设、管理考核等业务工作	围绕网格化、智能化、可视化的目标,深化综合治理、城市管理、政务管理、社会管理“四管合一”的基层社会治理体系,打造共建共治共享的社会治理格局,不断提高全区社会治理社会化、法治化、智能化、专业化水平。	272.00

部门预算项目支出预算明细表

表3

单位名称:中国共产党广州市天河区委员会政法委员会

单位: 万元

科目			单位编码	项目名称 (项目类别)	项目说明	项目绩效目标	2017年预算
类	款	项					
1	2	3	4	5	6	7	8
201	36	99	062001	全区网格员便携式手机终端电信流量包续费经费(社工委及21条街道)	用于购买网格化服务管理系统平台终端流量续费包	全区网格员手机终端配置到位,网格员通过网格化系统开展巡查,及时报送和处置网格事件,形成覆盖全区、连接顺畅、信息互联、资源共享、管理有序、服务完善的城市社区网格化服务管理体系,推动社会治理体系和治理能力建设。	440.00
201	36	99	062001	全区网格化服务管理中心开办费(正科级事业单位,公益一类)以及政府采购办公设备	用于广州市天河区社区网格化服务管理中心办公场所维修维护和购置办公家具	保障广州市天河区社区网格化服务管理中心日常工作正常运行。	14.25
201	36	02	062001	全区网格化服务管理中心开办费(正科级事业单位,公益一类)以及政府采购办公设备	用于广州市天河区社区网格化服务管理中心购置办公设备	保障广州市天河区社区网格化服务管理中心日常工作正常运行。	5.25